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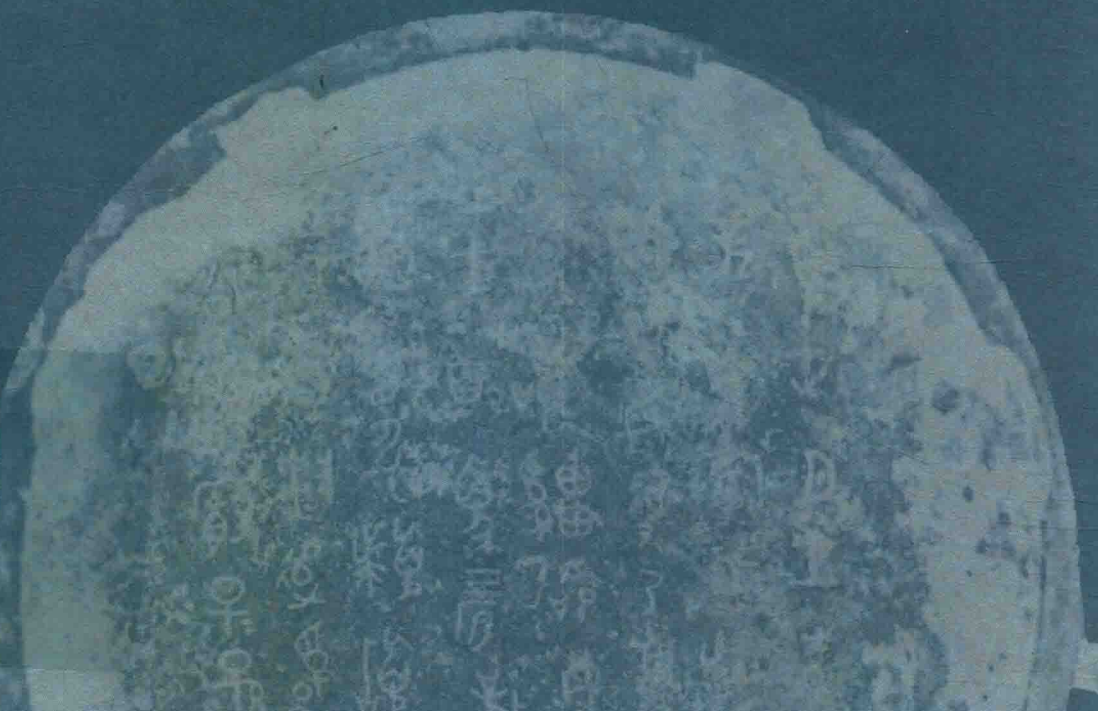
高等學校創新能力提升計劃(2011計劃)  
出土文獻與中國古代文明研究協同創新中心



北京大學出土文獻研究所

# 西周王朝 軍事領導機制研究

[韓]李裕杓 著



上海古籍出版社



高等  
出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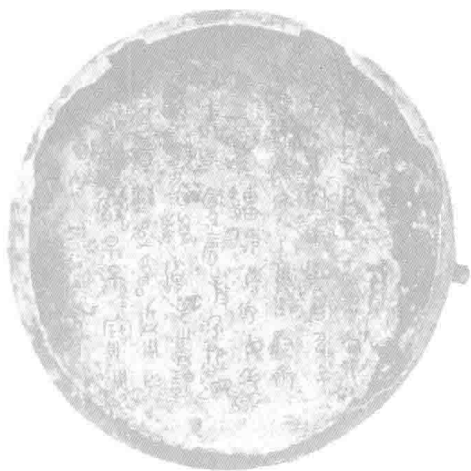
劃)  
中心



北京大學出土文獻研究所

# 西周王朝 軍事領導機制研究

[韓]李裕杓 著



上海古籍出版社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西周王朝軍事領導機制研究 / 李裕杓著.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18.12  
(北京大學出土文獻與中國古代文明研究學術叢書)  
ISBN 978-7-5325-9027-8

I.①西… II.①李… III.①軍事史—研究—中國—  
西周時代 IV.①E292.4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8)第 251981 號

北京大學出土文獻與中國古代文明研究學術叢書

西周王朝軍事領導機制研究

[韓] 李裕杓 著

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發行

(上海瑞金二路 272 號 郵政編碼 200020)

(1) 網址: [www.guji.com.cn](http://www.guji.com.cn)

(2) E-mail: [guji1@guji.com.cn](mailto:guji1@guji.com.cn)

(3) 易文網網址: [www.ewen.co](http://www.ewen.co)

啓東市人民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開本 700×1000 1/16 印張 19.75 插頁 2 字數 303,000

2018 年 12 月第 1 版 2018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數: 1—2,800

ISBN 978-7-5325-9027-8

K·2574 定價: 78.00 元

如有質量問題,請與承印公司聯繫

## 序

在整個西周時期，王朝與王國周圍的非周人族邦、族群的衝突與戰事延綿不斷。周王如何有效地控制與領導其軍事力量贏得戰爭，關乎到王朝的生存與發展。而西周王朝的軍事力量除周王直接控制的王師外，由於當時王朝推行的封建與封賜制度，支撐西周王朝的貴族各自擁有類型、層級不同的政治、經濟及軍事的共同體，並分佈於四土中的不同區域，使王朝對其多種軍事力量的控制、調動與指揮等呈現出相當複雜的局面，與後世集權制下的軍事領導機制呈現出較大差別。也正因此，西周王朝軍事領導機制運作狀況不僅在一定程度上體現出周王軍事領導力的強弱，也折射出王朝封建政治之盛衰。所以，對西周王朝軍事領導機制的研究，不僅是中國古代軍事史，而且也是西周政治史研究的重要課題。對於此課題，學者以專題論文形式或宏觀研究西周軍事制度時均有所涉及，所取得的成果已成爲本書研究的基礎，但像本書這樣專以軍事領導機制爲研究目標，作專門而深入研究的論著尚未有過，所以本書選題確有重要學術意義。

本書作者李裕杓博士，2005年由韓國成均館大學畢業進入北京大學攻讀碩士學位以來，即專心致力於學業，心無旁騖，從而在有相當難度的中國上古歷史的學術研究上克服許多困難，取得了很突出的成績，這是很不容易的。2015年1月，他在北大獲得歷史學博士學位之後，認真思考參加答辯的諸位專家提出的意見，用三年多的時間又對博士論文做了修改、充實，使其學術水平有了進一步的提高。擺在讀者面前的這本書，便是作者此番訂補的成果。

本書所取得的學術成績與新見，擇其要者似可歸納爲以下幾個方面：

一、在綜合分析西周金文及相關傳世文獻中有關王朝對外戰爭記錄的基礎上，對西周王朝所能調動的軍事力量作了分析，將之歸納爲王師、畿內貴族

的族軍、畿外諸侯與封君的軍隊、畿外其他邦國(非受王朝冊封的土著族邦所建立的邦國)的武裝四類,對與王朝軍事領導機制相關的軍事武裝體系作了明確的表述,從而也規定了本書所涉及的西周軍事力量之範疇。其結論建立於對史料所作具體、細緻的分析基礎上,其中第二、第四兩類尤為過去研究之薄弱點。

二、本書對西周王朝軍事領導機制的考察從兩個視角進行:其一,可以說是動態考察,即從西周王朝不同類型的戰爭過程中來檢視周王對各類軍事力量的領導方式,其中,無論是對戰爭類型還是周王領導方式,作者都作了非常具體的分析;其二,可以說是結構分析,即按上述西周王朝不同類型的軍事力量分別考察周王對其控制、領導所采用的不同方式。這種分別從兩個不同視角作研究的框架與體系,使本書的研究能較好地克服研究對象的複雜與涉及史事繁多所造成的困難,使研究具有全面、深刻的特點,因而亦使其結論有較強的可信性。

三、本書重點雖在考察西周王朝的軍事領導機制,但作者非常注意能建立這樣一個機制的原由與背景,因此在上述兩個視角的考察中,不單單正面揭示周王領導、控制諸類軍事力量的具體運作方式及相關制度,而且尤其注意揭示其所以能實行該種方式的政治、經濟背景,因此亦就同時論述了與研究主旨相關的西周時期的冊命制度、職官制度及地域性行政管理制度(如對六師、八師兵源及其“兵農合一”特點的研究)、周王與畿外封君的政治關係(包括聯姻關係)等,這樣即對軍事領導機制的形成原由作了多層次的闡釋。而對上述諸種政治制度及相關經濟制度所作研究的本身也是非常有學術意義的。

四、本書第七章在以上對軍事領導機制所作研究的基礎上,對統帥機制的歷時性演變與西周時期周王軍事權力變化的關係,以及與整個王朝政治興衰的關係均作了縱向的斷代論述,有關論述對本書的研究有升華的作用,從軍事角度闡述西周王朝政治史,是未曾深入討論過的,非常有裨益於西周史研究。

五、除以上幾方面外,作者在緒論與第一章都對本書利用的傳世文獻史料,以及西周金文中的資料作了認真的分析,討論了相關文本的不同類型,基於作者、作器者的不同身份所造成的文本記述方式與內容上的寫作差異及特

點。而在這一方面，恰恰是比較容易被以往國內的研究者所忽視的，作者借鑒了韓國與西方學者的這種重視文本分析的好傳統，應用在本書中，也使本書對史料的理解、使用有了一個比較科學的、客觀的前提與基礎，這也是值得充分肯定的。

總之，本書取得的上述成果，是對西周史研究的新貢獻，相信會受到學界的關注。

當然，需要指出的是，本書所論“西周王朝軍事領導機制”這個研究課題，與商周史其他課題一樣，都是比較複雜而艱深的，尤其本書所引的許多傳世文獻之文義，所引用的金文等古文字的隸定和解釋，多素有爭議。希望本書付梓之後，作者能持謙虛的態度，注意傾聽同仁專家的批評，使自己的認識不斷深化。也祝願作者在進一步鑽研傳世文獻與出土文獻同時，關注田野考古與古文字資料的新發現，在中國上古史領域不斷有新的學術論著問世。

朱鳳瀚

2018年12月於北京大學

# 目 錄

序	朱鳳瀚	1
緒論		1
第一章 西周戰事銅器銘文的文本分析		24
第一節 西周戰事銅器銘文之分類		24
一、直接性戰爭銅器銘文		24
二、間接性戰爭銅器銘文		31
第二節 記載戰事之器銘中的參戰人物		37
一、作器者與參戰人物的關係		38
二、參戰人物的身份及其特徵		44
第三節 因作器者的地位不同所造成的記述方式的差別		55
一、軍隊統帥		56
二、一般將領		61
小結		64
第二章 西周王朝的軍事力量		67
第一節 西周王朝軍事力量的類型		67
一、王師		67
二、畿內貴族的族兵		73
三、畿外的諸侯與封君		78

四、畿外其他邦國軍隊 .....	84
第二節 作戰時軍事力量的構成 .....	86
一、各戰役參戰者的構成 .....	87
二、戰場上的軍事力量構成及其運作 .....	97
小結 .....	100
第三章 西周王朝的戰爭類型及領導機制 .....	102
第一節 西周戰爭的性質 .....	102
一、對外征伐戰 .....	102
二、對內征討戰 .....	107
三、戍守戰 .....	110
四、却退戰 .....	112
第二節 周王在戰爭中的軍事領導機制 .....	116
一、軍事命令 .....	116
二、把握戰況(報告戰況) .....	122
三、戰功賞賜 .....	126
小結 .....	130
第四章 周王對王師的領導機制——以册命銘文為中心 .....	131
第一節 由册命銘文看六師和八師的性質 .....	131
一、六師、八師相關的册命銘文 .....	132
二、由受命者的職務看六師、八師的内部情況 .....	138
第二節 對虎臣、走馬的册命 .....	140
一、西周器銘所見與虎臣、走馬有關的册命 .....	141
二、關於“左右走馬、五邑走馬”的蠡測 .....	152
第三節 周王册命“冢司馬”及其意義 .....	157
一、簡析“周師司馬” .....	157
二、從親簋銘文看“冢司馬”之地位 .....	164



小結	166
<b>第五章 周王對畿內貴族的領導機制</b>	168
<b>第一節 冊命畿內貴族的軍事意義</b>	168
一、控制畿內貴族私屬武裝的重要性	169
二、以冊命控制畿內貴族之功效	171
<b>第二節 周王對貴族私屬武裝的調動</b>	176
一、西周戰爭銅器銘文所見畿內貴族的軍事活動	176
二、參戰貴族在王朝中的地位	184
三、周王調動貴族私屬武裝的手段舉例	190
<b>第三節 周王對畿內貴族私屬將領的領導權</b>	192
一、西周戰事器銘所見畿內貴族私屬的軍事活動	193
二、私屬將領的效忠對象——周王對畿內貴族私屬將領領導權的局限	196
小結	201
<b>第六章 西周王朝對畿外諸侯、封君的軍事領導機制</b>	
——兼談周王朝與其他邦國之間的軍事關係	203
<b>第一節 周王對畿外諸侯的控制</b>	203
一、周王對諸侯立儲的介入	204
二、從引簋銘文看周王對諸侯的軍事控制	209
三、西周時期的聯姻政策及其影響	215
<b>第二節 周王朝控制畿外封君的軍事力量</b>	226
<b>第三節 周邦與畿外邦國之間的軍事關係</b>	229
一、從尚孟銘文看周王與邦國君主之間的關係	229
二、畿外邦國對周王朝的軍事支持	239
小結	245

第七章 軍事領導機制與周王軍事領導權力之關係 .....	247
第一節 西周早中期(武王——孝王) .....	247
一、西周王朝的興起與昭王南征 .....	248
二、穆王時期對外戰爭——兼談“荒服不至”的實際 .....	253
三、穆王以後王朝內部矛盾之浮現 .....	255
第二節 西周晚期前葉(夷厲時期) .....	259
一、周夷王時期,軍事領導力之強化 .....	259
二、征伐“南國良孳” .....	262
三、“厲王無道”——內外矛盾的爆發 .....	265
第三節 西周晚期後葉(宣幽時期) .....	267
一、“美宣王”——宣王早期的中興 .....	267
二、“刺宣王”——宣王的失政及幽王的敗亡 .....	271
三、幽王時期的分裂 .....	274
小結 .....	276
結語 .....	277
參考文獻 .....	287

# 緒論

## 一、研究背景

中國學界從 20 世紀 80 年代起受美國人埃爾曼·塞維斯(Elman Service)的影響<sup>①</sup>,開始研究西周時期的國家性質問題。此時許多學者采用了“早期國家”的概念<sup>②</sup>,這意味着西周王朝不是現代意義上的“國家(state)”<sup>③</sup>。換個角度看,西周王朝由周天子之“國”與貴族封君之“家”構成,因此可以稱之為“國家”。但這與現代意義上的“國家”相差太遠,因此不便使用<sup>④</sup>。張光直先生曾將現代意義上的“國家”的必要條件歸納成如下兩條:一是血緣關係在國家組織上為地緣關係所取代;二是合法性武力<sup>⑤</sup>。西周王朝由“國”與“家”構成,貴族封君都擁有自己的領地、族兵,因此不符合第一個條件。但從西周戰爭史料可見,周王朝往往進行大規模的遠征,這意味着周天子擁有合法性的強大武力。當時,軍事對西周王朝來說是很重要的事,《左傳》成公十三年曰“國之大事,在祀與戎”<sup>⑥</sup>,這句話就反映了軍事在國家事務中的重要性。軍事是國家發展中擴張領土和保護人民的最為積極的手段,通過軍事可以擴張周王朝的

① 塞維斯把人類社會從原始社會到國家的演進流程共分為四個階段:遊團(band)、部落(tribe)、酋邦(chiefdom)、國家(state)。1983年張光直介紹給中國學界,以後被學界廣泛接受。參見 Elman R. Service, *Origins of the State and Civilization: The Process of Cultural Evolution*, New York: W.W. Norton, 1975; 張光直:《中國青銅時代》,北京:三聯書店,1999年,第87—97頁。

② 沈長雲:《酋邦、早期國家與中國古代國家起源及形成問題》,《史學月刊》2006年第1期。沈先生在此文中綜述了中國學者對“早期國家”的種種認識。

③ 何茲全:《中國的早期文明和國家的起源》,《中國史研究》1995年第2期。何氏以為“早期國家”的概念表示它已是國家,也表示它還是早期而不是成熟的國家。

④ 杜正勝:《周代城邦》,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79年,“再版序言”第3頁。

⑤ 張光直:《中國青銅時代》,第87—97頁。

⑥ 《春秋左傳正義》卷二七,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阮刻《十三經注疏》本,1997年,第1911頁。以下引用《十三經注疏》,用此版本時省略其版本信息。

影響力，也可讓非周勢力見識到周天子的威武，使他們服從於周天子的權威。但值得思考的問題是，周王朝既然尚未具備系統性的地緣性行政體制，那如何獲得合法性武力，如何行使領導權力，如何進行軍事活動呢？

筆者認為，其關鍵在於當時的軍事體制，以及運作其體制的機制。如果一個“國”或“家”的規模不大，其國君或家長便能夠主宰所有事宜，但若是規模龐大，其國君或家長雖竭盡全力，仍會力不從心，不能處理所有事宜。因此自然而然便會出現分工，如《尚書·牧誓》所見的“千夫長、百夫長”<sup>①</sup>等，即每百名中選一百夫長，每千名中選一千夫長，這可以說是帶有原始性的軍事體制。在如此體制之下，國君或家長的旨意如何下達到下層組織，與此相應，下層組織的報告如何上達到國君或家長？那麼，讓這種體制流暢運作的原理機制是什麼，這是本書所要討論的課題。

本書所論的“西周王朝軍事領導機制”有以下重要的學術意義：

關於西周軍事領導機制，過去有過一些研究成果，其中有代表性的是陳恩林、沈載勳先生的研究成果。陳恩林先生認為周天子握有強大的王室軍，並掌握着組建和指揮地方諸侯國軍隊的權力以及通過“司馬”一職管理和控制全國各級軍隊等，則是西周軍事領導體制一元化的條件和標誌<sup>②</sup>。後來，韓國的沈載勳先生認為，西周金文中少見六師、八師的活動，不能輕易斷定周王握有強大的軍事力量，且提出了“重層性私屬關係說”，認為周王可以直接控制畿內貴族、諸侯等，但不能直接控制他們的家臣、諸侯國貴族等，周王能夠率領大規模的軍隊，是周王依靠有效地控制貴族、諸侯而調動他們所擁有的軍隊<sup>③</sup>。沈先生把關注的重點放在周王的軍事領導機制上，具有很重要的意義。不過，2009年在山東高青陳莊出土的所謂“引簋”銘文（《銘圖》5299），載周王直接任命“齊師”即齊國的軍事長官<sup>④</sup>。這與沈先生的“重層性私屬關係”之說有相違之處，因此需要重新全面考慮這個問題。本書在陳、沈兩位先生經典的研究成果下，

① 《尚書正義》卷一一《牧誓》，第183頁：“王曰：‘嗟！我友邦冢君，御事：司徒、司馬、司空、亞旅、師氏、千夫長、百夫長，及庸、蜀、羌、髳、微、盧、彭、濮人。’”

② 陳恩林：《試論西周軍事領導體制的一元化》，《人文雜誌》1986年第2期，第71—76頁。

③ [韓]沈載勳：《金文에 나타난西周軍事力構成과 王權(金文所見西周軍事力構成與王權)》，(韓)《中國史研究》第41輯。

④ 其銘文曰：“王若曰：引，余既命女(汝)更乃旻(祖)飄嗣(司)齊自(師)。”

參照近年的新發現成果，進一步討論西周王朝的軍事領導機制問題。這個問題不但在軍事史上有所意義，而且對於瞭解周王如何控制王朝貴族、諸侯方面有政治史的意義，對於周王對王師的統率及與此有關的官僚冊命制度也具有行政史的意義。除此之外，通過這番研究，還能夠從新的角度探討西周王朝興亡盛衰之緣由。

## 二、相關研究成果述評

迄今學界對西周軍事的研究，主要偏重於六師、八師及其相關問題，而關於西周王朝軍事領導機制的研究成果不多。雖然如此，通過分析前賢的研究成果，也可以探知他們對這個問題的一些認識。本書就從六師、八師相關問題談起，回顧一下前賢的研究成果。

### (一)

1959年，徐中舒先生發表《禹鼎的年代及其相關問題》一文，涉及西周王師的性質問題，徐先生談“六師”、“八師”時說道：“此六師、八師皆周代的宿衛軍。西周一代於西土、成周、殷三處皆設有宿衛軍，在西土者稱為西六師，在成周者稱為成周八師，在殷故都者稱為殷八師。”<sup>①</sup>此說的關鍵在於將六師、八師釋為宿衛軍。從徐先生的這番研究開始，學界便對六師、八師進行了種種討論，所以此文在學術史上具有不可忽視的重要性。

1964年，于省吾先生發表《略論西周金文中的“六自”和“八自”及其屯田制》一文，對六師、八師的性質問題，提出了“屯田制說”。六師、八師相關的銅器銘文中可見“冢司土”、“司佃事”、“司牧”及“冢司馬”等職，可知在軍隊的性質生活供應上，只要取償於軍隊的經常駐在地，便可以自給自足，省却了轉粟輸芻之勞。他認為這是中國歷史上最初出現的軍事屯田制<sup>②</sup>。對此，楊寬先生撰寫《論西周金文中“六自”“八自”和鄉遂制度的關係》一文，以《周禮》所見的“鄉遂制度”來反駁于先生，認為當時的社會分為國和野：“國都近郊‘鄉’中

① 徐中舒：《禹鼎的年代及其相關問題》，《考古學報》1959年第3期。

② 于省吾：《略論西周金文中的“六自”和“八自”及其屯田制》，《考古》1964年第3期，第154—155頁。

居民，即所謂‘國人’，是當時國家的自由公民性質。因而他們有參與政治、教育、選拔的權利，有服兵役的義務。郊外鄙野中‘遂’的居民，即所謂‘氓’或‘野人’，是當時被壓迫、被奴役的階級。因而他們沒有政治權利，也沒有資格充當正式戰士。”即六師、八師是以近郊鄉邑的居民為編制的軍隊，鄉邑的長官就是軍隊的武官<sup>①</sup>。兩位先生在1965年又各自發表了一篇論文展開討論，但沒有達成一致意見<sup>②</sup>。雖然如此，這兩位先生的討論，對後世研究者的影響頗深。

首先，要指出的是，雖然于先生主張“屯田說”，楊先生主張“鄉遂制度說”，但他們的主張均基於“兵農合一”的思想。這個方面，日本的伊藤道治先生在《中國古代王朝の形成》一文中認為，當時的兵員是從血族集團而來的，邑就是他們的居住地。邑表示農村中的聚落，居住在邑的邑人組成血族集團，在邑周圍的田地上耕作。邑人在戰時組成軍團，諸侯靠對這些邑人的統治領有邑和田，並以邑人編制成自己的部隊<sup>③</sup>。伊藤先生認為，從某“邑”所徵的軍隊，由該邑的長官（或貴族、諸侯）來統率，軍事組織基於行政組織而構建。這與杜正勝先生所提出的“以軍領政”系統，有相通之處。杜先生指出《國語·齊語》、《管子》、《周禮》所見“古制”的根本精神在於“作內政而寓軍令焉”<sup>④</sup>，“事有所隱，而政有所寓”<sup>⑤</sup>、“卒伍政定於里，軍旅政定於郊”<sup>⑥</sup>，從而形成全民皆兵的社會<sup>⑦</sup>。這種軍政合一的體制，他認為是出於軍事的需求而建制行政組織，這就是所謂“以軍領政”。總之，通過諸位先生的研究，可以確認當時的軍事體制具有“兵農合一”的特徵。

王貴民先生不讚同于省吾先生的“屯田說”，他認為，在軍事駐地的範圍

① 楊寬：《論西周金文中“六自”“八自”和鄉遂制度的關係》，《考古》1964年第8期，第418頁。

② 于省吾：《關於〈論西周金文中“六自”“八自”和鄉遂制度的關係〉一文的意見》，《考古》1965年第3期；楊寬：《再論西周金文中“六自”和“八自”的性質》，《考古》1965年第10期。

③ [日]伊藤道治：《中國古代王朝の形成》，東京：創文社，1978年，第209—216頁。

④ 黎翔鳳撰：《管子校注》卷八《小匡》，北京：中華書局，2004年，第413頁。《國語集解》本作“作內政而寄軍令焉”。參見徐元誥撰，王樹民、沈長雲點校：《國語集解》（修訂本），北京：中華書局，2002年，第224頁。

⑤ 黎翔鳳撰：《管子校注》卷八《小匡》，第413頁。《國語集解》本作“事可以隱令，可以寄政”。參《國語集解》（修訂本），第224頁。

⑥ 黎翔鳳撰：《管子校注》卷八《小匡》，第413頁。《國語集解》本作“卒伍整於里，軍旅整於郊”。參《國語集解》（修訂本），第224頁。

⑦ 杜正勝：《編戶齊民——傳統政治社會結構之形成》，臺灣：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90年，第126—130頁。

內，一部分經常從事軍役活動的人會稍微脫離生產，當時沒有軍俸供給，因此他們的生活來源還賴於個人份地，於是役使農業勞動者進行生產，也是有可能的<sup>①</sup>。這就是王先生所謂的“古代社會的常備軍”，即平時並不滿員，僅留一定數量的貴族甲士在營，其他士兵務農，定期參加軍訓，臨戰則編制滿員<sup>②</sup>。王先生之說，與伊藤道治所謂的邑人“在邑周圍的田上耕作”而“在戰時組成軍團”，並非二說。王先生說“古代社會的常備軍”，反而證明他也認為當時並不存在現代概念的常備軍。

在如此情況下，吳榮曾先生的《有關西周“六師”、“八師”的若干問題》一文，具有突破性的成果。他認為“六師”是六鄉所出的軍隊，六卿統率其軍隊。照此類推，他對“八師”的看法，也應是由“八邑”所出的軍隊，這篇文章的突破口就在於此。他着眼於以往北方民族的構成往往是八部族，殷商八師的傳統起源於北方民族，此八師制度有可能是北方民族古老的制度。他說：“現在以北魏早期歷史為例，這將對我們理解西周政治結構的特點會有很大的啓發和幫助。”<sup>③</sup>這段話頗有啓發性，對西周歷史的認識有很大的幫助。

但是屬於“王師”的六師、八師是否擁有強大的軍事力量，這是一個值得思考的問題。陳恩林先生認為周王所掌控的六師、八師是很強有力的軍隊，但是沈載勳先生認為西周金文中很少見六師、八師的軍事活動，對陳先生的意見表示懷疑<sup>④</sup>。商艷濤先生格外強調所謂“族軍”的軍事活動：“（西周）早期天下未定，主要靠族武裝擴展勢力，鎮壓叛亂；晚期西周逐漸衰亡，西六自、殷八自等正規軍雖在，但戰鬥力已經衰弱，周王不得不依靠世家貴族的私人武裝。”<sup>⑤</sup>不過我們應該考慮西周金文的個性化特徵，換句話說，西周戰爭銅器銘文，主要記載作器者自己的功績，其外的內容往往被省略，六師、八師的戰績也許同樣

① 王貴民：《商周制度考信》，臺北：明文書局，1989年，245—246頁。

② 王貴民：《商周制度考信》，第242頁。

③ 吳榮曾：《有關西周“六師”、“八師”的若干問題》，收入宋鎮豪等主編：《西周文明論集》，北京：朝華出版社，2004年，第210頁。

④ [韓]沈載勳：《金文에 나타난西周軍事力構成과 王權(金文所見西周軍事力構成與王權)》，〈韓〉《中國史研究》第41輯。

⑤ 商艷濤：《西周軍事銘文研究》，中山大學博士學位論文，2006年，第25頁。該文通過梳理西周軍事銘文，重點討論了習見的軍事用語，並探究了當時的歷史問題，為西周軍事史的研究打下了很好的基礎。

被遺漏。因此這需要重新考慮。

## (二)

傳統觀念認為，周王有直接統治之地，即所謂的“王畿千里”，或稱“邦畿千里”<sup>①</sup>。這王畿內的貴族，後來稱之為“寰內諸侯”<sup>②</sup>，又稱為“畿內諸侯”<sup>③</sup>。“畿內諸侯”也從周王接受分封，跟“畿外諸侯”相比，其獨立性沒那麼強，直接接受周王的統治。不過，最近有學者懷疑這種傳統的“王畿千里”、“邦畿千里”之說。其代表性的成果，有王健先生的《西周政治地理結構研究》一書。他在該書第三章《西周“王畿”考辨》一文<sup>④</sup>中專門反駁這些傳統的說法，並提出了自己的新意，他認為“王畿千里”說是晚出的說法。商周時期，並未存在地理結構上的畿內畿外，只有政治結構上的內外服制，內服是中央王官，外服是地方諸侯，“王畿”是周王直接控制的地區，如果一旦分封了諸侯（采邑），該地就不應再屬於“王畿”<sup>⑤</sup>。筆者認為王先生的見解有其新意，不過也存在值得商榷的地方。

西周時期，散佈於天下的城邑，可說是“點”，城邑與城邑之間的道路，可說是“線”。王玉哲、伊藤道治等先生格外重視“點”與“點”之間的“線”<sup>⑥</sup>，但是西周時期尚未進入領域國家，即“面”的階段。因此，“王畿千里”的概念應該是已進入到領域國家階段時期的產物，不能適用於西周時期。如果從這個角度，筆者同意王健先生的看法。

但是從地理結構上看，即以“侯”為準看其內和其外的封君，便不難發現，在分封目的和周王賦予的權利兩方面都有差異。這個研究角度，朱鳳瀚先生的《關於西周封國君主稱謂的幾點認識》一文，給我們提供了很重要的研究思

① 《毛詩正義》卷二〇之三《商頌·玄鳥》，第623頁：“邦畿千里，維民所止，肇域彼四海。”鄭箋：“王畿千里之內，其居民安，乃後兆域正。天下之經界，言其為政自內及外。”

② 《春秋穀梁傳注疏》卷一，隱公元年，第2366頁：“寰內諸侯，非有天子之命，不得出會諸侯。”范寧曰：“天子畿內大夫有采地，謂之寰內諸侯。”

③ 《毛詩正義》卷一七之三《大雅·假樂》：“百辟卿士，媚于天子。”鄭箋：“百辟，畿內諸侯也。”

④ 原載《歷史地理》第19輯，2003年。

⑤ 王健：《西周政治地理結構研究》，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2004年，第84—130頁。

⑥ [日]伊藤道治：《中國古代王朝の形成》，第247—284頁；王玉哲：《殷商疆域史中的一個重要問題——“點”和“面”的概念》，《鄭州大學學報》1982年第2期。



路。在裘錫圭先生研究成果的基礎上<sup>①</sup>，朱先生認為“侯”由周王冊封於邊域地區，擔任防禦外敵內侵的軍事長官，即朱先生格外強調其軍事職官性質<sup>②</sup>，其對“侯”的性質的定位，是我們需要重新認識的重要研究成果。儘管無法確定當時西周的邊界，但我們可以通過“侯”的分封地大概認識到當時西周的影響力，在政治地理上到哪種程度。韓國的金正烈先生也注意到這一點，他認為周王不能直接控制的地區，設置“侯”替周王管理該地區<sup>③</sup>。從此不難發現，以“侯”為準，應該存在地理結構上的“內”、“外”之分。王治國先生的《西周諸侯入為王官有無考》一文中，認為自漢代以來，歷代學者皆認為西周時期存在諸侯入為王官的情況，不過，經過相關資料的整理後，並未發現諸侯擔任王官的情況<sup>④</sup>。這也可以證明以“侯”為準存在“內”、“外”之分的看法。

其次，“侯”外地區還存在不少政治體，其中有與周邦關係密切的邦君。任偉先生曾在《西周金文與文獻中的“邦君”及相關問題》一文中，將周王的冊封歸納於如下三類：第一類為褒封，主要是封上古先賢之後；第二類，“授民授疆土”之封，其對象主要是與周王同姓之姬姓貴族與異姓姻親貴族；第三類，“服國”之冊封，主要是指那些隨周人伐紂、東征的西土衆“邦君”、“友邦君”，以及一些在武王克商後臣服於西周王朝的舊商小邦及方國。任先生再以“授民授土”為標準，進行分類：一種就是由第二類分封造就的邦國，因其封君的爵稱封號多為“侯”故漸以諸侯稱之；另一種就是由第一類和第三類分封造就的邦國，其封君爵號較為複雜，推測他們仍被泛稱為“邦君”，以體現“邦君”的本義<sup>⑤</sup>。任先生將“邦君”與“諸侯”通過“授民授土”區分開來，筆者認為是非常精闢的看法。

對於“邦君”和“諸侯”，韓國的金正烈先生在其《邦君斗諸侯（邦君與諸

① 裘錫圭：《甲骨卜辭中所見的“田”、“牧”、“衛”等官職的研究》，《文史》第19輯，北京：中華書局，1982年，第1—13頁。

② 朱鳳瀚：《關於西周封國君主稱謂的幾點認識》，收入陝西省考古研究所、上海博物館編：《兩周封國論衡——陝西韓城出土芮國文物暨周代封國考古學研究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上海古籍出版社，2014年，第272—285頁。

③ [韓]金正烈：《邦君斗諸侯（邦君與諸侯）》，（韓）《東洋史學研究》第106輯，2009年。

④ 王治國：《西周諸侯入為王官有無考》，《史學月刊》2014年第5期。

⑤ 任偉：《西周金文與文獻中的“邦君”及相關問題》，《中原文物》1999年第4期，第56頁。